

澳洲航空关于在2019年1月31日或以后出票受新型冠状病毒影响乘客的特别安排

2020年11月5日

澳洲航空由即日起对于2019年1月31日至2020年10月31日之间购买的澳洲航空国内或者国际机票（票号以081开头），于2021年3月31日或之前旅行的乘客做出以下安排，

条款条件：

- 此政策仅对于2019年1月31日至2020年10月31日之间购买机票，并于2021年3月31日或以前搭乘澳航航班的乘客；
- 原机票可保留至2022年12月31日或以前使用。如果原机票是在2020年1月31日销售的，必须在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机票的换开，以确保机票可在2022年12月31日前可以使用。机票必须在2022年12月31日前使用完毕。
- 此政策不适用于退票、误机和取消行程；
- 新的预定视航班情况而定，新的票价的所有条件均适用；
- 乘客需要支付机票差价，以及变更费用；
- 澳洲航空将不会对因行程改变而产生的我们可控范围外的（如酒店、旅行社行程等）额外费用负责，除非适用相关法律要求；
- 机票的所有其他条款条件保持不变；
- 乘客可以根据相应政策修改机票。改签后如还有变更，将适用原购机票票款的规定办理。

持有常旅客积分兑换机票的乘客：

澳航积分加现金预订（Qantas Points Plus Pay）

以上所述条件同样适用。

代理人须知：

机票换开时需在签注栏内输入授权号**628179**，以避免产生ADM罚单；